

重庆市沙坪坝区精神卫生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重庆市沙坪坝区精神卫生中心组建于 2015 年，是一所提供精神卫生、心理健康服务的卫生机构。主要职责和任务是负责沙坪坝区精神疾病及心理障碍的诊疗与预防、精神卫生管理与社区防控指导、心理治疗与咨询、精神及智力残疾鉴定、社会心理服务体检建设等工作，为辖区群众提供精神专科诊疗、心理治疗及咨询、健康教育与防控指导、精神康复等一体化的优质服务。承担精神卫生知识的宣传普及、精神疾病社区康复网络建立及突发事件心理救助任务。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年末机构数是 1 个。内设综合办公室、财务医保科、医务科教科、医院感染管理科、精神疾病预防控制科、精神科、药剂科。编制床位数 99 张，2022 年末实际开放床位数 400 张，全年平均开放床位数 400 张。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仅包含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总体情况。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914.43 万元，支出总计 1881.38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46 万元、下降 39.4%，主

要原因一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37.33 万元；二是其他收入减少 95.59 万元。

2.收入情况。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914.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3.06 万元，下降 4.2%，主要原因一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37.33 万元；二是其他收入减少 95.5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4.2 万元，占 12.8%；事业收入 1604.95 万元，占 83.8%；其他收入 65.29 万元，占 3.4%。

3.支出情况。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881.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1.59 万元，下降 3.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83.68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 46.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71.67 万元，占 94.2%；项目支出 109.71 万元，占 5.8%；此外，结余分配 33.06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2 年度未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44.2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7.33 万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3.97 万元，精神卫生综合管理项目财政拨款项目收入减少 83.68 万。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7.33 万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12.38 万元，精神卫生综合管理项目财政拨款项目收入减少 83.68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7.31 万元，增

长 92.5%。主要原因是精神卫生综合管理项目财政拨款项目收入增加 115.8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及住房保障增加 1.49 万元。

2.支出情况。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7.33 万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一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12.38 万元；二是精神卫生综合管理项目财政拨款项目收入减少 83.68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7.31 万元，增长 92.5%。主要原因是精神卫生综合管理项目财政拨款项目收入增加 115.8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及住房保障增加 1.49 万元。

3.比较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1.85 万元，占 8.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99 万元，增长 4.7%，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增长，社保缴费基数增长。

(2) 卫生健康支出 214.97 万元，占 88.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5.82 万元，增长 116.8%，主要原因是精神卫生综合管理项目财政拨款项目收入增加 115.82 万元。

(3) 住房保障支出 7.38 万元，占 3.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49 万元，增长 7.1%，主要原因是根据住房公积金相关政策、规定，调整缴费基数，增加缴费额。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4.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97 万元，增长 39.5%，主要原因是中心 2022 年在编人员职称晋升，社保等基数调高。人员经费用

途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 14.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38 万元，增长 586.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日常公用经费定额统筹分配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物业管理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1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防控影响本年度无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公务接待费；二是未使用财政拨款支出公务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3.5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防控影响本年度精神卫生综合管理无公务接待费；二是未使用财政拨款支出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均无变化。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均无变化。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财政拨款公务车运行维护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均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变化；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5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形势严峻，处于封控状态，本年度精神卫生综合管理项目无公务接待。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0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2 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 0 万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0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3.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8 万元，降低 2.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疫情形态严峻，受疫情防控管理要求，培训相对减少。会议费支出 0.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1 万元，降低 1.5%，无明显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3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8.3%。主要用于采购信息化管理及医疗设备购置。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2 项，涉及资金 69.8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资金按进度使用，项目工作均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执行情况好。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目标自评表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使用财政资金 35.55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果：精神科医生指导基层医疗机构 154 人次，每季度督导基层医疗机构基本公卫服务项目中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情况，组织全区基层医疗机构精防人员召开严重精神障碍管理工作培训，新任精防人员岗前培训；开展线上数据质控 12 次。全区在册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3639 人，管理率达 95.08%；规范管理患者 3338 人，规范管理率达 91.73%；面访患者 3424 人，面访率 94.09%。

2022 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编码	50010622T0000022 09543	自评总分	100		
项目主管部门	403-重庆市沙坪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财政归口处室	005-社保科	部门联系人	李光伟	联系电话	885309 62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年度总金额	0	355500	355500				
其中：财政拨款	0	355500	355500	100	10	10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达 90%；精神分裂症治疗率达 80%；普通人群心理健康核心知识知晓率 40%。</p>	<p>结合疫情防控形势，邀请市、区两级专家，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为部门、镇街、医疗机构等基层工作人员、心理专业人员、心理志愿者，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危机干预、案例督导、重点人群心理疏导、团体辅导以及患者服务管理等培训 4 次，共计 600 余人参加。委派数名精神卫生骨干参加市级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相关培训，着力提高精神卫生人员专业水平和服务能力。持续开通心理援助热线，扩增热线队伍成员至 18 人，7 天 24 小时轮班值守，全天候免费为社会大众提供在线心理服务。共接听热线 160 例，危机干预 1 例，成功率 100%。借助节假日、主题宣传日等，结合疫情防控形势，组织各镇街、有关部门通过义诊咨询、科普问答、知识讲座等形式，线上线下开展心理健康宣教活动 100 余次。借助网络平台和固定阵地定期推送心理健康科普知识。会同区学生心理健康促进中心在辖区 6 所中小学校开展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核心知识调查，心理健康知识知晓率达 61.25%。开展免费服用第二代抗精神病药工作；开展严重精神障碍管理“686”免费服药工作。</p>
--	--	--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市财政局建议
精神分裂症治疗率	%	≥	80	80	0	100	10	10			
人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登记报告人数	人	≥	30	30	0	100	10	10			

在册患者管理率	%	≥	90	90	0	100	40	40		
普通人群心理健康核心知识知晓率	%	≥	40	40	0	100	30	30		

精神卫生综合管理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为 96.9 分，项目全年使用财政资金 34.31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各项数据指标稳步提升。全区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达 95.08%，规范管理率达 91.73%；在册患者服药率 86.95%，规律服药率 81.26%；精神分裂症服药率 87.27%，规律服药率 81.97%。二是落实信息交换机制，与区级多部门累计交换患者信息 2 万余人次，并及时比对下发基层纳入管理。三是加强患者救治救助，持续开展“重性精神疾病管理治疗项目免费服药工作”和“免费服用第二代抗精神病药项目”，对居家贫困等患者分别提供 1400 元/人.年和 500 元/人.年门诊服药补助，减轻患者家庭经济负担。四是坚持专项排查，开展集中筛查评估 2 次，摸排走访患者 7683 人次，诊断复核评估患者 4059 人次，新增患者 161 人。五是深化患者康复服务，持续引入冬青社工组织在全区 22 镇街开展“三社联动”社区康复服务，新增双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市级试点，开展同伴支持康复项目，促进患者功能复元。六是强化技术指导，开展专家下社区 154 人次，线上数据质控 12 次，季度督导 4 次，岗前培训 3 人次，集中培训 6 次。七是关注重点人群，通过心理 CT 小程序为全区 13 个新冠肺炎集中隔离点密接者、次密接者、时空伴随者以及中高风险地区来渝人员和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心理健康测评，共计 5653 人参加。八是加强心

理援助，接听 7×24 小时心理援助热线 160 例，危机干预 1 例成功率 100%。线上线下开展心理健康宣教活动 100 余次，惠及人群达 78716 人次。借助沙坪坝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云平台、沙区微信公众号、报刊、宣传栏等不定期推送心理健康科普知识。会同区学生心理健康促进中心在辖区 6 所中小学校开展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核心知识调查，心理健康知识知晓率达 61.25%。

2022 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精神卫生综合管理	项目编码	50010622T00000220 9983	自评总分	96.9		
项目主管部门	403-重庆市沙坪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财政归口处室	005-社保科	部门联系人	李光伟	联系电话	88530962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年度总金额	0.00	500,000.00	343145.11				
其中：财政拨款	0.00	500,000.00	343145.11	69	10	6.9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达 90%；精神分裂症治疗率达 80%；普通人群心理健康核心知识知晓率 40%。		健全区、镇街、村社三级防控体系，定期召开工作例会，统筹推进各项工作；开展专家下社区 135 人次，线上数据质控 10 次，专项督导 3 次，多部门联合督导 2 次；举办多部门培训 4 次，专项培训 2 次；开展患者分色服务管理，提供走访探视、健康体检、应急处置等服务；开展 2 次筛查评估专项行动，共计摸排走访患者 7683 人次，诊断复核评估患者 4059 人				

		次；开展联合送医 93 人次；开展免费服用第二代抗精神病药项目；持续在回龙坝、石井坡、井口、土湾 4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同伴支持康复项目；借助节假日、主题宣传日等，发动部门、镇街、医疗机构等线上线下开展心理健康宣教活动 100 余次；持续追查失联患者去向，共计寻回患者 10 名，均已纳入管理。
--	--	---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市财政局建议
精神病药物服药人数	人	≥	50	50	0	100	10	10			
精神分裂症治疗率	%	≥	80	80	0	100	10	10			
在册患者管理率	%	≥	90	90	0	100	40	40			
普通人群心理健康核心知识知晓率	%	≥	40	40	0	100	30	30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

2022 年本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2022 年本单位在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了资金使用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等主要问题。提出在资金使用合理规范的同时，注重绩效的重要性，明确绩效目标，将绩效管理贯穿整个工作的开展等下一步工作建议。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2年区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本单位的政策或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五）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

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贾朝艳 023-88530062。